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39,629,246.09	1,053,521,435.93	-10.81
利润总额	22,585,656.21	33,318,997.86	-3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76,733.37	29,924,948.84	-1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6,718.25	26,537,758.12	-9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52,744.67	277,022,060.95	-80.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94	减少0.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62,459,182.97	3,428,213,047.19	-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43,934,418.13	1,522,226,465.58	1.4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17,89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48,75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82,64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9,168.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6,75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4.65	
合计	23,630,015.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32.21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收缩带来的综合经营性收益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2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崇舜	境内自然人	92,921,300	40.38	0	质押	23,780,000
陈玉英	境内自然人	19,890,000	8.64	0	无	
安吉淳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98,700	7.95	0	质押	9,000,000
赵学忠	境内自然人	17,929,200	7.79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04,300	0.39	0	未知	
齐丽萍	境内自然人	785,900	0.34	0	未知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自有资金	其他	777,425	0.34	0	未知	
周水冰	境内自然人	650,000	0.28	0	未知	
BARCLAYS BANK PLC	其他	576,400	0.25	0	未知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07,012	0.22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崇舜	92,9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21,300
陈玉英	19,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90,000
安吉淳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98,700
赵学忠	17,92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29,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904,300
齐丽萍	785,900	人民币普通股	785,9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自有资金	777,425	人民币普通股	777,425
周水冰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BARCLAYS BANK PLC	5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4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507,012	人民币普通股	507,0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崇舜与陈玉英系夫妻关系;2、安吉淳莱与张崇舜系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462,176.12	343,262,877.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012,517.80	390,943,576.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91,333.79	90,917,119.88
应收账款	392,670,259.47	352,923,033.54
应收款项融资	1,476,224.67	1,947,738.15
预付款项	17,417,603.67	6,286,446.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98,274.98	12,791,534.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235,323.55	263,250,085.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430,739.73	42,430,739.73
其他流动资产	72,727,514.22	72,496,282.60
流动资产合计	1,438,421,968.00	1,577,249,433.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023,662.02	22,986,099.03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386,000.00	19,93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3,129,251.15	89,029,071.64
固定资产	962,652,431.04	1,046,957,324.66
在建工程	94,059,012.55	93,265,828.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00,799.02	8,118,775.37
无形资产	271,702,086.46	317,017,464.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744,116.68	55,438,24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17,908.55	67,054,30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121,947.50	111,164,49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4,037,214.97	1,850,963,613.24
资产总计	3,162,459,182.97	3,428,213,047.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7,470,253.42	992,633,517.29
应付账款	555,898,161.94	375,289,56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0,871,676.97	130,039,89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267,692.84	33,735,365.13
应交税费	21,598,947.75	6,429,990.37
其他应付款	226,373,349.63	245,156,367.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43,616.18	2,204,829.04
其他流动负债	13,004,986.69	95,624,783.42
流动负债合计	1,593,828,685.42	1,881,114,311.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98,160.20	5,073,156.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12,314.26	13,759,538.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899.26	1,123,847.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37,373.72	19,956,542.25
负债合计	1,613,966,059.14	1,901,070,85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143,790.00	230,143,7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0,276,672.84	610,276,67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650,335.93	-15,210,153.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459,158.22	113,459,158.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8,705,133.00	583,556,99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3,934,418.13	1,522,226,465.58
少数股东权益	4,558,705.70	4,915,727.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8,493,123.83	1,527,142,19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62,459,182.97	3,428,213,047.19

公司负责人:张崇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达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39,629,246.09	1,053,521,435.93
其中:营业收入	939,629,246.09	1,053,521,435.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0,941,256.59	1,027,293,090.59
其中:营业成本	813,981,432.38	900,034,804.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14,031.61	6,175,157.24
销售费用	62,555,368.86	63,812,089.17
管理费用	34,197,061.08	33,815,173.62
研发费用	24,297,267.94	24,636,942.38
财务费用	-403,905.28	-1,181,075.96
其中:利息费用	60,645.82	2,586.54
利息收入	1,545,048.31	1,322,651.53
加:其他收益	6,434,812.69	7,434,92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33,509.89	1,537,47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9.95	88.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26,853.54	-2,725,64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218.70	7,689.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96,599.89	32,482,879.26
加:营业外收入	601,911.93	1,015,722.50
减:营业外支出	712,855.61	179,60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85,656.21	33,318,997.86
减:所得税费用	-2,559,456.34	3,618,973.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45,112.55	29,700,02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45,112.55	29,700,02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76,733.37	29,924,948.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20.82	-224,924.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0,181.98	320,246.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0,181.98	320,246.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4,100.00	214,186.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4,100.00	214,186.7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6,081.98	106,060.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76,081.98	106,060.0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704,930.57	30,020,271.3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36,551.39	30,245,195.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20.82	-224,924.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13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13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张崇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670,659.77	765,162,089.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56,859.41	1,845,50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30,654.55	96,412,81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358,173.73	863,420,409.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083,585.89	417,787,173.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63,963.06	95,794,856.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65,472.03	17,246,91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2,408.08	55,569,40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205,429.06	586,398,3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52,744.67	277,022,06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0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7,280.20	1,537,47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473.07	181,03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622,360.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533,114.12	311,718,517.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63,992.99	68,195,26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167,178.08	609,954,163.8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731,171.07	678,149,42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01,943.05	-366,430,91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2,341.89	19,08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2,341.89	19,08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341.89	-19,08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5,655.68	34,08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606,690.15	-89,393,85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30,408.23	198,765,57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337,098.38	109,371,722.18

公司负责人:张崇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胥达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有关业务。授信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以公司与合作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新日大厦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87	新日股份	2026/5/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本人身份证、能够表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原件在出席股东会时提交核对),信函、传真的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时间为准。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

3、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时间为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王晨阳

电话:0510-88109915

传真:0510-88109915

邮箱:dongshihui@xinri.com

3、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

4、邮政编码:214105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的经营范围并修订《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详情如下:

原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助动车制造;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日用杂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拟调整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助动车制造;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日用杂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情况

根据前述经营范围调整情况,董事会拟对《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助动车制造;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日用杂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助动车制造;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日用杂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事项尚需经过股东会审议。本次经营范围调整内容最终以管理部门行政许可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963,470.15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经过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对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测试,本次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963,470.15元,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2,999,201.2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81,141.6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1,678.19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307,001.38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199,380.0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二、资产减值损失	1,964,268.9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964,268.9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合 计	4,963,470.1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原因说明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依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本次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2,999,201.25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测算,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1,964,268.90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4,963,470.15元。2025年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11,949,174.34元,计入2025年度损益,减少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1,949,174.34元。

四、本次计提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7,754,531.36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0,143,79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14,379.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23,014,379.00元)总额46,028,758.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9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028,758.00	34,521,568.50	34,521,568.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600,491.98	25,624,594.28	87,983,215.2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47,754,531.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5,071,89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4,736,100.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5,071,89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10.23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衡所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所首席合伙人为郭澳,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天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2、人员信息

2025年末,天衡所合伙人85人,注册会计师33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10人。

3、业务规模

天衡所2025年度业务收入49,572.2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3,980.1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967.65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2家,收费总额8,338.18万元,审计客户主要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除本公司外,天衡所审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182.91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2次。

3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涉及4人)、监督管理措施10次(涉及20人)、自律监管措施5次(涉及11人)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6人)。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钱俊峰,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静,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顾晓蓉,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江苏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无。

3、独立性情况

天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含税),与2024年度费用持平。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并结合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等因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5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作出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该所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经营质量、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根据相关指引要求,特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从事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等电动两轮车研发、生产与销售,凭借多年的行业经验和技术积累,在电动两轮车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了广大消费者的认可。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296.78万元,同比增长17.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60.05万元,同比增长97.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77.65万元,同比增长1,037.43%。2025年,公司面对行业发展的新形势、新机遇、新挑战,立足自身优势,聚焦核心环节,围绕研发、产品、生产、供应链、品牌、运营多个方面,精准发力、深耕细作,有效推动公司业绩提升。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创新为核心动力、以优质产品为坚实保障、以品牌价值为精神内核、以全域渠道为发展根基的战略布局。以科技赋能电动两轮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孵化新品类、攻坚新技术,以焕新品牌形象与升级产品实力,从容抢抓市场机遇、应对行业挑战,稳步稳健经营,持续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二、保障股东权益,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以企业价值为核心的市值管理,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结合经营业绩与资金使用规划,通过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坚持稳定持续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回馈投资者。自2017年上市以来,公司已连续9年实施年度现金分红,为提升分红频次,强化投资者回报,已连续2年实施中期分红,累计分红达3.55亿元,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坚定意愿和稳健的财务能力。

未来,公司将全力做好主营业务,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将发展成果持续转化为股东的实际收益,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坚持以股东中长期利益为核心导向,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进一步赢得资本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与股东双向赋能,全力构建健康的资本市场生态。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规范运作水平

2025年,公司紧跟监管政策动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不断健全规范化、制度化的治理机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合规运作水平。一是依据最新《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法》配套制度要求,全面梳理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完成董事会换届,稳妥推进监事会改革工作,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优化董事配置,激活治理新效能。二是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法规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会、董事会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三是公司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支持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进行深入研究,通过定期获取上市公司运营情况,听取管理层汇报,与中介机构沟通,深入项目进行实地考察等多种方式履行职责。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跟踪落实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全面推进治理架构优化与规范运作升级,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持续健全内控体系,持续提升治理现代化水平与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夯实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治理根基。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激发内生动力

公司治理的核心在于"关键少数"的履职担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公司经营管理的核心力量,其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直接关系到公司发展大局。2025年,公司按照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组织相关主体参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培训,及时传达监管政策、法规、分享典型案例,强化其合规履职意识,提升合规履职能力,引导"关键少数"严守履职底线,强化责任担当,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机制,明确履职权限、责任与流程,确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依规履职。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健全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中的核心作用,以及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作用,完善独立董事提前参与重大、复杂项目研究论证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五、重视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确保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形成了多层次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交流会、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现场及线上调研、"上证e互动"、热线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途径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充分了解投资者反馈及建议,帮助投资者更清晰地了解公司情况。

未来,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需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针对不同类型投资者的需求特点,构建分层沟通体系,提升投关人员专业度与职业能力,及时有效地传递公司投资价值,积极构建和谐的投资者关系,提升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度。

本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的初步规划,旨在向投资者传达公司提升质量、回报股东的决心和方向,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本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同惠街101号新日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崇舜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黎建中先生、常呈建先生、陆金龙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董事黎建中先生、常呈建先生、陆金龙先生回避表决。

经核查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0,143,79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014,379.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董事长张崇舜先生税前薪酬70.00万元。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董事张崇舜先生、陈玉英女士、张晶晶女士回避表决。

2、董事、总经理赵学忠先生税前薪酬70.00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赵学忠先生回避表决。

3、董事陈玉英女士税前薪酬30.36万元。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董事张崇舜先生、陈玉英女士、张晶晶女士回避表决。

4、董事张晶晶女士税前薪酬39.97万元。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董事张崇舜先生、陈玉英女士、张晶晶女士回避表决。

5、董事李青先生税前薪酬59.40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李青先生回避表决。

6、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晨阳先生税前薪酬59.40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王晨阳先生回避表决。

7、独立董事黎建中先生税前薪酬6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黎建中先生回避表决。

8、独立董事常呈建先生税前薪酬6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常呈建先生回避表决。

9、独立董事陆金龙先生税前薪酬6万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董事陆金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无异议。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为6万元整(含税)/年,按年发放。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独立董事黎建中先生、常呈建先生、陆金龙先生回避表决。

2、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综合考虑其任职的岗位重要性、职责、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绩效目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济效益,进行综合考核后发放,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董事张崇舜先生、赵学忠先生、陈玉英女士、张晶晶女士、李青先生、王晨阳先生回避表决。

3、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综合考虑其任职的岗位重要性、职责、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绩效目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济效益,进行综合考核后发放,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赵学忠先生、王晨阳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有关业务。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以公司与合作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经过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对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同意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963,470.15元。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王晨阳先生全权负责筹备股东会召开的相关事宜。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